

证券代码：836312

证券简称：集美新材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深圳市集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股东会以现场投票方式表决。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2日14:00。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312	集美新材	2026年5月18日

2.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续聘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深圳市集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48）。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人代表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及法人代表证明书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3、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22 日 13:30-14: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金源路 8-16 号，

0755-28692111；联系人：韦耀兵；联系邮箱：dongmi@jimeil23.com

(二) 会议费用：与会人员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深圳市集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集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